附件3

沈阳师范大学课程思政微课大赛

课堂教学实录视频要求

1. 课堂教学实录视频应为参赛课程15-20分钟的完整教学实录。

2. 视频须全程连续录制，无需后期制作，录制现场安排在沈阳师范大学教师技能实训中心智慧教室；视频录制的准备及技术操作由学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全程配合完成，中心联系人：董德宝，联系电话：13624019283，请参赛教师自行约定时间。

3. 主讲教师必须出镜，要有学生的镜头，须告知学生可能出现在视频中，此视频在评审过程中会在一定范围内公开。

4. 不允许配音，不泄露单位名称和教师姓名。

5. 视频文件采用MP4 格式，分辨率720P 以上，每个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1200MB，图像清晰稳定，声音清楚。

6. 视频文件命名按照“课程名称+授课题目”的形式上传至大赛官网。

7. 与课堂教学实录视频配套相关材料包括课堂教学实录视频内容对应的教学设计和课件。